

叶县现代农业产业园项目 A 区-生产智
能化玻璃温室建设项目

监理招标文件



驰翔咨询

CHIXIANGZIXUN

诚实守信 勤勉尽职

项目编号：叶财招标-2024-83

招标单位：叶县农业农村局

代理机构：河南驰翔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日期：二零二四年八月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2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3
第三章 评标办法	23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27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34

第一章 招标公告

【平公资建2024391号】叶县现代农业产业园项目A区-生产智能化玻璃温室建设项目第二标段公开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叶县现代农业产业园项目A区-生产智能化玻璃温室建设项目(2407-410422-04-01-910196)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平顶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系统(<http://ggzy.pds.gov.cn/>)获取招标文件,2024年10月22日9时3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项目名称:叶县现代农业产业园项目A区-生产智能化玻璃温室建设项目
- 2、项目编号:叶财招标-2024-83
- 3、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 4、预算金额:29614511.88元,最高限价:29614511.88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元)
2	2	叶县现代农业产业园项目A区-生产智能化玻璃温室建设项目监理标段	350000.00	350000.00

5、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5.1、项目概况:项目位于叶县任店镇寺庄村西侧,项目占地面积27392.12m²,建设1栋生产智能化玻璃温室种植生产面积27000.00m²。包括项目土建工程,给排水、暖气、电力等相关生产配套设施工程。

5.2、资金来源:财政资金,已落实。

5.3、标段划分:本项目共分为两个标段,第一标段为施工标段,第二标段为监理标段。

5.4、监理招标范围:本项目建设有关的施工阶段、采购阶段及缺陷责任期内的监理服务,包括施工过程中质量、进度、投资控制、安全环保监督管理、合

同信息等方面的协调管理及保修阶段的监理等工作。

5.5、监理质量要求：合格，符合国家、省、市有关法律、法规、监理管理等的规定，并满足招标人要求。

5.6、监理服务期：施工阶段、采购阶段及缺陷责任期内。

6、合同履行期限：6个月。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9、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否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监理标段：

1、投标人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独立法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三证合一营业执照也可提供电子营业执照），投标人应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工程监理乙级及以上资质或工程监理综合资质。

2、投标人拟派项目总监理工程师须具备房屋建筑工程专业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资格。

3、投标人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投标人无需提供证明材料，只需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4、投标人未被列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失信被执行人”和信用中国网“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名单”。（提供承诺函）

5、监理标段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提供承诺函）

6、其他要求：（投标人出具书面声明，格式自拟）：（1）企业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财产没有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2）近三年来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骗取中标和严重违约及重大质量问题；（3）未存在被有关部门暂停投标资格并在暂停期内；（4）投标人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5）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为准，需包含公司基本信息、股东信息及股权变更信息等内容）

注：资格审查方式为资格后审，如投标单位为新成立企业，可提供注册后的相关证明材料，招标人有权在签订合同前要求中标供应商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以核实中标人承诺事项的真实性。

三、获取招标文件：

1、时间：2024年9月30日至2024年10月21日。每天上午0点00分至12点00分，下午12点00分至23点59分。

2、地点：平顶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系统。

3、方式：潜在投标人下载文件需凭CA数字证书通过平顶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网址：<http://ggzy.pds.gov.cn>）“供应商登录”入口进入交易系统下载。具体操作请查看以下链接：

链接地址：<http://ggzy.pds.gov.cn/11020.jhtml>

办理CA证书：<http://ggzy.pds.gov.cn/10814.jhtml>

4、招标文件售价：0元。

四、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

1、时间：2024年10月22日9时30分（北京时间）。

2、地点：平顶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开标大厅，未按要求上传加密电

子响应文件的，采购人不予受理。

五、开标时间及地点：

1、时间：2024年10月22日9时30分（北京时间）。

2、地点：平顶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开标大厅。

注：全面实行在线“不见面”开标，投标人远程在线解密投标文件，不再到开标现场，投标人开标前应仔细阅读《“不见面”开标注意事项及操作流程》及《关于“不见面开标系统”升级的通知》等相关公告。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公告同时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平顶山市政府采购网》、《叶县政府采购网》、《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及《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平顶山市）》上发布。招标公告期限为五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7.1、平顶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全面实行在线“不见面”开标，投标人远程在线解密投标文件，不再到开标现场，投标人开标前应仔细阅读《“不见面”开标注意事项及操作流程》和《关于“不见面开标系统”升级的通知》

7.2、该公告已同步至“平顶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微信公众号”，可通过公众号中的服务栏目进行查阅。

7.3、各投标人可通过平顶山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向招标人（代理机构）、行政监督部门提出在线质疑（异议）、投诉。

7.4、监督信息

监督单位：叶县建设工程招标投标服务中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2410422MB0R24699H

联系方式：0375-8085369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叶县农业农村局

地址：叶县昆阳大道30号

联系人：王先生

联系方式：0375-8053415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如有）

名称：河南驰翔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平顶山市新城区长安大道与育英路交叉口蓝湾国际公寓东一单元7楼

联系人：顾洪沛 张士奇

联系方式： 15660596300

3. 项目联系方式

联系人：顾洪沛 张士奇

联系方式： 15660596300

2024年 9月 29日

本项目为全流程电子化交易项目，请认真阅读采购文件，并注意以下事项：

1. 供应商应按采购文件规定编制、提交电子投标文件。

2. 本项目供应商不用再提供纸质投标文件。

3. 电子文件下载、制作、提交期间和开标（电子投标文件的解密）环节，供应商须使用 CA 数字证书（证书须在有效期内）。

4. 电子投标文件的制作

4.1 投标人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平顶山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 (<http://221.176.192.166:8080/ggzy/>) 下载“平顶山投标文件制作系统”，按采购文件要求制作电子投标文件。

电子投标文件的制作，参考《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平顶山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组件下载——交易系统操作手册（投标人、供应商）。

4.2 投标人须将采购文件要求的资质、业绩、荣誉及相关人员证明材料等资料原件扫描件（或图片）制作到所提交的电子投标文件中。

4.3 投标人对同一项目多个标段进行投标的，应分别下载所投标段的采购文件，按标段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并按采购文件要求在相应位置加盖投标人电子印章和法人电子印章。

一个标段对应生成一个文件夹（xxxx 项目 xx 标段），其中包含 2 个文件和 1 个文件夹。后缀名为“.file”的文件用于电子投标使用，名称为“备份”的文件夹使用电子介质存储，备用。

5. 加密电子投标文件的提交

5.1 加密电子投标文件应在采购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之前成功提交至《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平顶山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 (<http://221.176.192.166:8080/ggzy/>)。

投标人应充分考虑并预留技术处理和上传数据所需时间。

5.2 投标人对同一项目多个标段进行投标的，加密电子投标文件应按标段分别提交。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1.2	招标人	名称：叶县农业农村局 地址：叶县昆阳大道30号 联系人：王先生 联系方式：0375-8053415
1.1.3	招标代理机构	名称：河南驰翔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平顶山市新城区长安大道与育英路交叉口蓝湾国际公寓东一单元7楼 联系人：顾洪沛 张士奇 联系方式：15660596300
1.1.4	项目名称	叶县现代农业产业园项目A区-生产智能化玻璃温室建设项目
1.1.5	建设地点及规模	项目位于叶县任店镇寺庄村西侧，项目占地面积27392.12m ² ，建设1栋生产智能化玻璃温室种植生产面积 27000.00m ² 。包括项目土建工程，给排水、暖气、电力等相关生产配套设施工程。
1.2.1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1.2.2	出资比例	100%
1.2.3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1.3.1	招标范围	本项目建设有关的施工阶段、采购阶段及缺陷责任期内的监理服务，包括施工过程中质量、进度、投资控制、安全环保监督管理、合同信息等方面的协调管理及保修阶段的监理等工作。
1.3.2	监理服务期	施工阶段、采购阶段及缺陷责任期内。
1.3.3	质量要求	合格，符合国家、省、市有关法律、法规、监理管理等的规定，并满足招标人要求。

1.4.1	投标人资质条件	<p>1、投标人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独立法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三证合一营业执照也可提供电子营业执照），投标人应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工程监理乙级及以上资质或工程监理综合资质。</p> <p>2、投标人拟派项目总监理工程师须具备房屋建筑工程专业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资格。</p> <p>3、投标人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投标人无需提供证明材料，只需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p> <p>4、投标人未被列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失信被执行人”和信用中国网“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名单”。（提供承诺函）</p> <p>5、监理标段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提供承诺函）</p> <p>6、其他要求：（投标人出具书面声明，格式自拟）：（1）企业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财产没有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2）近三年来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骗取中标和严重违约及重大质量问题；（3）未存在被有关部门暂停投标资格并在暂停期内；（4）投标人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5）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为准，需包含公司基本信息、股东信息及股权变更信息等内容）</p>
-------	---------	--

		注：资格审查方式为资格后审，如投标单位为新成立企业，可提供注册后的相关证明材料，招标人有权在签订合同前要求中标供应商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以核实中标人承诺事项的真实性。
1.4.2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
1.9.1	踏勘现场	自行踏勘
1.10.1	投标预备会	不召开
1.10.2	投标人提出问题的截止时间	投标截止日期10日前，在电子交易系统上提出。
1.10.3	招标人澄清的时间	投标截止日期 15 日，在电子交易系统上澄清。
2.2.2	投标截止时间	2024 年 10 月 22 日 9 时 30 分
3.1.1	构成投标文件的其他材料	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其它资料
3.3.1	投标有效期	90 天

3.4.1	投标保证金	<p>1、投标保证金数额：大写：伍仟元整 小写：5000.00元人民币</p> <p>2、保证金递交的截止时间：开标前1天 24 时00分前</p> <p>3、递交形式： 投标人可以选择以下两种形式中的任一种递交投标保证金。</p> <p>①投标人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平顶山）电子化交易系统（http://221.176.192.166:8080/ggzy），对应已参与投标项目依次点击“参与投标”→“费用缴纳指南”→“费用缴纳 说明”→“保证金缴纳说明单”，获取平顶山银行虚拟子账户缴纳说明单，根据每个标段缴纳说明单生成的银行账户在缴纳截止时间前缴纳。</p> <p>成功缴纳后重新登录前述系统查询确定费用到账，依次点击 “参与投标”→“保证金绑定”→“绑定”进行投标保证金绑定。 投标人要严格按照“保证金缴纳说明单”内容缴纳、绑定投 标 保证金，未绑定标段的投标保证金，视为未按时交纳。</p> <p>每个投标人每个项目每个标段只有唯一缴纳账号，切勿重复或错误缴纳。</p> <p>未按上述规定操作引起的无效投标，由投标人自行负责。</p> <p>②投标人提交电子投标保函的，投标人可以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平顶山）电子化交易系 （http://221.176.192.166:8080/ggzy）统“电子保函申请”中自 主选择承保机构办理电子保函业务。</p> <p>4、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操作手册，在本公告中要求的截止时间 前完成招标文件下载、投标保证金的缴纳和绑定、投标文件上传等 工作，并充分考虑人为操作和银行异地跨行转账到账的时间等因 素。因投标人操作不当或银行到账时间等问题造成的无法下载招标文件、无法投标等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p> <p>5、投标人少缴保证金属无效缴纳；</p> <p>6、规定投标保证金到账截止时间为开标前一日 24 点，节假日除外（超时到账视为未缴纳保证金，取消报名资格）；</p> <p>7、废标项目重新招标时，必须按修改后的招标文件重新缴纳保证金，原缴纳保证金及时退还。</p>
3.4.2	资格审查方式	采用资格后审方式

3.6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不允许
3.7.3	签字和（或）盖章要求	<p>投标文件应按招标文件中的要求</p> <p>投标人（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电子签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p> <p>注：1、投标人在生成电子化投标文件后，应对电子化投标文件进行签章，未进行签章的视为无效投标。</p> <p>2、招标文件中要求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的，投标人在进行电子化投标文件签章时，以签盖法定代表人签章为准。电子化投标文件具体制作教材请投标人通过CA证书登录平顶山市公共资源电子化交易系统在右上角“组建下载”中查看。</p>
4.1.1	电子投标文件的上传	<p>加密电子投标文件应在采购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之前成功提交至《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平顶山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 (http://221.176.192.166:8080/ggzy/)。逾期到达交易系统的电子投标文件视为放弃本次投标。投标人应充分考虑并预留技术处理和上传数据所需时间。</p>
4.2.2	递交投标文件件电子版地点	/
4.2.3	是否退还投标文件件电子版	/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p>开标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平顶山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p> <p>全面实行在线“不见面”开标，投标人远程在线解密投标文件，不再到开标现场，投标人开标前应仔细阅读《“不见面”开标注意事项及操作流程》。</p> <p>时间：2024年10月22日9时30分</p>
5.2	开标程序	详见《“不见面”开标注意事项及操作流程》
6.1.1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p>评标委员会由有关专家及招标人代表共5人及5人以上单数组成。在招标管理部门的监督下，从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评标委员会中具有技术经济方面的专家不少于2/3。</p> <p>注：“上述规定为一组评标专家组成方式，根据项目标段数量和评标工作量，可由多组专家完成评审，但一个标段只能由一组专家评审”。</p>
7.1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	否, 推荐的中标候选人: <u>3</u> 人 (如果有特殊情况, 按实际情况推荐)。

	确定中标人	
9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9.1	发售招标文件	网上下载
9.2	招标代理服务费用	代理报酬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进一步放开建设项目专业服务价格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299号）精神，本项目中标服务费为监理 5950 元，由中标单位支付。
采购标的所属行业		其他未列明行业
政府采购政策文件		
<p>一、落实四个“一日办”精神：</p> <p>按照《平顶山市财政局关于压减政府采购各环节时限 进一步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的通知》（平财购〔2021〕34号）通知，落实四个“一日办”精神：</p> <p>（1）在评审结束后1日内确定采购结果，同时对中标单位发出中标或成交通知书，并在网上进行公告；</p> <p>（2）中标或成交通知书发出后，1日内与中标或成交供应商签订合同，合同签订当日完成合同备案工作；</p> <p>（3）政府采购项目供应商履约完成后，采购人应在供应商提出验收申请1个工作日内完成验收，同时在平顶山市政府采购网发布验收结果公告；</p> <p>（4）验收合格具备付款条件的项目，采购人要在1个工作日内按照合同约定支付项目资金。</p> <p>注：签合同需法定代表人携带本人身份证（如为授权委托人，则携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本人身份证）、单位公章、合同纸质版本一式六份（以采购人实际需求为准）及合同电子版。</p> <p>二、维护企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的知情权</p> <p>采用公开招标采购方式的政府采购项目，在公告中标结果的同时，对未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告知其未通过的原因；采用综合评分法评审的，还应当告知未中标人本人的评</p>		

审得分与排序。采用竞争性谈判、竞争性磋商、询价、单一来源采购方式的政府采购项目，对供应商未实质性响应的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告知供应商原因。

三、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

在采购文件中，采购代理机构应按照财政部、工信部印发的《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精神（财库〔2020〕46号）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详见“政府采购政策：中小企业声明函”

四、推广政府采购合同融资

要求采购人和代理机构将“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告知函”写入招标文件，鼓励中标供应商凭借采购合同申请贷款，助力解决中小企业融资难、融资贵的问题。详见“政府采购政策：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五、落实预留采购份额

采购人应当按照财政部、工信部印发的《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精神（财库〔2020〕46号）组织评估本部门及所属单位政府采购项目，统筹制定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的具体方案，对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采购项目和采购包，预留采购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并在政府采购预算中单独列示。采购限额标准以上，200万元以下的货物和服务采购项目、400万元以下的工程采购项目，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采购单位应当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超过200万元的货物和服务采购项目、超过400万元的工程采购项目中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预留该部分采购项目预算总额的30%以上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其中预留给小微企业的比例不低于60%。确实不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应当参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第六条说明理由。按照平顶山市财政局出台的《平顶山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平财购〔2022〕8号）的规定：超过400万元的工程采购项目中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采购人在坚持公开公正、公平竞争原则和统一质量标准的前提下，2022

年下半年面向中小企业的预留份额由 30%以上阶段性提高至 40%以上，其中预留给小微企业的比例不低于 60%。

六、四方信用评价：

叶县政府采购项目已实行四方信用评价功能，各方主体请登录“叶县政府采购网”按照评价要求进行客观公正的评价。

1. 采购人评价指标

评价主体：中标、成交供应商。

评价节点：合同履行完成后。

2. 对中标、成交供应商评价指标

评价主体为：采购人。

评价节点：合同履行完成后。

3. 评审专家评价指标

评价主体为：采购人、代理机构。

评价节点：项目评审结束后。

4. 代理机构评价指标

评价主体为：采购人、评审专家、供应商。

评价节点：项目评审结束后。

七、政府采购政策

对中小微、监狱、残福企业的优惠政策：

根据财政部、工信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文件、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 财库〔2022〕19号规定

1、对符合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 5%的扣除。(适用于非单独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2、本办法所称中小企业(含中型、小型、微型企业，下同)应当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1)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

(2)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中小企业制造的货物。本项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办法所称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是指国务院有关部门根据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制定的中小企业划型标准

	<p>3、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p> <p>4、供应商应如实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在价格评审时不予考虑价格扣除。</p> <p>5、关于监狱企业：视同小微企业。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否则不考虑价格扣除。</p> <p>6、关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须提供完整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否则在价格评审时不予考虑价格扣除。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p>
--	---

1. 总则

1.1 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项目监理进行招标。

1.1.2 本招标项目招标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3 本项目招标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4 本招标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5 本项目建设地点及规模：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来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2 本招标项目的出资比例：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3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落实情况：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 招标范围、计划工期和质量要求

1.3.1 本次招标范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本项目的计划工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3 本项目的质量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1.4.1 投标人应具备承担本标段监理的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1) 资质条件：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 总监资格：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 其他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2 本次投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4.3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 为招标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 (2) 为本标段前期准备提供设计或咨询服务的，但设计监理总承包的除外；
- (3) 为本标段的代建人；
- (4) 为本标段提供招标代理服务的；
- (5) 与本标段的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的；
- (6) 与本标段的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控股或参股的；
- (7) 与本标段的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任职或工作的；
- (8) 被责令停业的；
- (9) 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 (10) 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 (11) 在最近三年内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或重大工程质量问题的。

1.5 费用承担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6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1.7 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与招标投标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9 踏勘现场

1.9.1 投标人可自行组织参观并勘察工程现场及其周围环境以取得与准备投标及与实施本项目监理工作有关的必要信息。招标人不再组织现场踏勘。

1.9.2 投标人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1.9.3 除招标人的原因外，投标人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

1.9.4 招标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工程场地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供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参考，招标人不对投标人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1.10 投标预备会

1.10.1 招标人不再统一组织投标预备会。

1.10.2 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招标人，以便招标人在会议期间澄清。

1.10.3 招标人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将对投标人所提问题的澄清，以书面方式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该澄清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 招标文件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本招标文件包括：

- (1) 招标公告；
- (2) 投标人须知；
- (3) 评标办法；
- (4) 合同条款及格式；
- (5) 投标文件格式。

根据本章第1.10款、第2.2款和第2.3款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2.2.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在电子交易平台上向招标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在电子交易平台上要求招标人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

2.2.2 招标文件的澄清将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15天前在电子交易平台上发给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如果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15天，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2.3 投标人在收到澄清后，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在电子交易平台上通知招标人，确认已收到该澄清。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2.3.1 在投标截止时间15天前，招标人可以在电子交易平台上修改招标文件，如果修改招标文件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15天，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3.2 投标人收到修改内容后，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在电子交易平台上通知招标人，确认已收到该修改。

2.4 招标文件的解释

招标文件最终解释权归招标人，所有解释均依据本招标文件及有关的法律、法规；在评标时，若出现招标文件无明确说明和处理的情况时，由评标委员会讨论确定处理方案；评标委员会成员之间对处理方案有争议时，采取少数服从多数的投票方式确定。

3. 投标文件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3.1.1 投标文件应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内容：

- (1) 投标函
- (2) 投标主要内容汇总表
- (3)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附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授权委托书
- (4) 投标保证金

- (5) 监理大纲
- (6) 监理企业简介
- (7) 监理组织机构
- (8) 项目管理机构
- (9) 资格审查资料
- (10) 现场项目部技术装备
- (11) 其他材料

3.2 投标报价

投标人应根据发改价格〔2015〕299号文，结合市场行情，以及本工程实际情况和自身实力，参照计费额自主合理报价。投标人投报的监理费报价，为监理服务期内所提供的全部服务所需要的费用。已包括了实施完成本项目全部监理工作所需的现场办公、生活设施、劳务费、技术服务费、测量、交通、通讯、保险、税费和利润以及为完成本工程所提供的专用仪器、设备和设施等与监理业务有关的一切费用，合同履行过程中的合同价不予调整。

3.3 投标有效期

3.3.1 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3.3.2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招标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但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

3.4 投标保证金

3.4.1 投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金额、递交方式、递交时间递交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4.2 投标人不按本章第3.4.1项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否决其投标。

3.4.3 招标人与中标人签订合同后5日内，向未中标的投标人和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

3.4.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 投标人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2) 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协议书或未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交履约担保。

3.5 资格审查资料（适用于未进行资格预审的）

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1.4.1投标人资质条件”。

3.6 备选投标方案

投标人不得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3.7 投标文件的编制

3.7.1 (1) 投标人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平顶山市)》公共资源交易系

统 (<http://221.176.192.166:8080/ggzy/>) 下载“平顶山投标文件制作系统”，按采购文件要求制作电子投标文件。

(2) 电子投标文件的制作，参考《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平顶山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组件下载——交易系统操作手册(投标人、供应商)。

3.7.2 (1) 投标人须将采购文件要求的资质、业绩、荣誉及相关人员证明材料等资料原件扫描件(或图片)制作到所提交的电子投标文件中。

(2) 投标人对同一项目多个标段进行投标的，应分别下载所投标段的采购文件，按标段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并按采购文件要求在相应位置加盖投标人电子印章和法人电子印章。

(3) 一个标段对应生成一个文件夹(XXXX项目XX标段)，其中包含2个文件和1个文件夹。后缀名为“.file”的文件用于电子投标使用。

3.7.3 签字和(或)盖章要求：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7.4 投标文件应按招标文件要求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其中，投标函附录在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招标文件要求更有利于招标人的承诺。

3.7.5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有关工期、投标有效期、质量要求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4. 投标

4.1.1 加密电子投标文件应在采购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之前成功提交至《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平顶山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http://221.176.192.166:8080/ggzy/>)。逾期到达交易系统的电子投标文件视为放弃本次投标。投标人应充分考虑并预留技术处理和上传数据所需时间。

4.1.2 投标人对同一项目多个标段进行投标的，加密电子投标文件应按标段分别提交。

4.2 投标文件的递交

4.2.1 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2.2.2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投标文件电子版。

4.2.2 投标人解锁投标文件的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2.3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所递交的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4.2.4 逾期上传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3.1 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2.2.2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

4.3.2 投标人修改或撤回已递交投标文件的，修改的内容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4.3.3 在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不能撤回其投标文件。

5. 开标

全面实行在线“不见面”开标，投标人远程在线解密投标文件，不再到开标现场，投标人开标前应仔细阅读《“不见面”开标注意事项及操作流程》。

6. 评标

6.1 评标委员会

6.1.1 评标委员会由有关专家及招标人代表共5人及5人以上单数组成。在招标管理部门的监督下，从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评标委员会中具有技术经济方面的专家不少于2/3。

注：“上述规定为一组评标专家组成方式，根据项目标段数量和评标工作量，可由多组专家完成评审，但一个标段只能由一组专家评审”。

6.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招标人或投标人的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 (2) 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 (3) 与投标人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审的；
- (4) 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6.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6.3 评标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7. 合同授予

7.1 定标方式

招标人依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确定中标人，评标委员会推荐有排序的前3名为中标候选人

7.2 中标通知

在本章第3.3款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招标人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同时将中标结果通知未中标的投标人。

7.3 签订合同

7.3.1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15天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招标人取消其中标资格，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3.2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招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招标人向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8. 纪律和监督

8.1 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招标人不得泄漏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8.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招标人串通投标,不得向招标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8.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8.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8.5 投诉

投标人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招标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

9.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第三章 评标办法

1. 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估法。评标委员会首先会对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评审，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本章第2款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综合评分相等时，以投标报价低的优先；投标报价也相等的，由招标人自行确定。

资格评审标准：

形式评审标准	投标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一致
	投标函签字盖章	符合“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
	投标文件格式	符合“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
	联合体投标人	不接受
	报价唯一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
资格评审标准	营业执照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4.1 项规定
	资质等级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4.1 项规定
	总监理工程师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4.1 项规定
	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4.1 项规定
	未被列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失信被执行人”和信用中国网“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名单”承诺函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4.1 项规定
	本标段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4.1 项规定
	其他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4.1 项规定
	注：资格审查方式为资格后审，如投标单位为新成立企业，可提供注册后的相关证明材料，招标人有权在签订合同前要求中标供应商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以核实中标人承诺事项的真实性。	
响应性评审标准	投标内容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3.1 项规定
	监理服务期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3.2 项规定

质量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3.3 项规定
投标有效期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3.3.1 项规定
投标保证金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3.4.1 项规定

2. 评分标准

本次评标采用百分制评分。

商务标及综合标：（40分）

2.2.1	分值构成 (总分 100 分)	投标报价：20 分 企业综合实力：30 分 监理大纲：50 分
	评标基准值的计算方法	<p>本项目招标人公布的招标控制价为 <u>350000.00元</u>。</p> <p>评标基准价=招标控制价*50%+有效投标人投标报价的算术平均值*50%；</p> <p>有效投标人的投标总报价在招标控制价的95%（含）-100%范围之间的评标报价参与计算评标基准价，当该范围内有效投标报价大于5家（不含5家）时，去掉一个最高报价和一个最低报价后各评标报价参与评标基准价的计算；投标总报价不在招标控制价的95%（含）-100%范围之间的评标报价不参与计算评标基准价，</p> <p>若有效投标报价均不在招标控制价 100%-95%范围内，则招标控制价的 100%为评标基准价。</p>
2.2.2 (1)	投标报价 (20分)	<p>以评标基准价为基准，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与评标基准价相等者得15分。投标报价高于评标基准价的，按每高于评标基准价1%，在15分的基础上扣1分的比例扣分，扣完为止，投标报价低于评标基准价的，按每低于评标基准价1%，在15分的基础上加1分，最多加5分。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低于评标基准价 5%（不含 5%）时，每再低 1%在20 分的基础上扣 1分，扣完为止。</p> <p>对中小微、监狱、残福企业的优惠政策：</p> <p>根据财政部、工信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文件、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 财库（2022）19号规定</p> <p>1、对符合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5%的扣除。（适用于非单独面向中小企业采购）</p> <p>2、本办法所称中小企业(含中型、小型、微型企业，下同)应当同时符合以下条件</p> <p>(1)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p> <p>(2)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p>

			<p>中小企业制造的货物。本项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p> <p>本办法所称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是指国务院有关部门根据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制定的中小企业划型标准</p> <p>3、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p> <p>4、供应商应如实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在价格评审时不予考虑价格扣除。</p> <p>5、关于监狱企业：视同小微企业。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否则不考虑价格扣除。</p> <p>6、关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须提供完整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否则在价格评审时不予考虑价格扣除。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p>	
2.2.2 (2)	监理大纲 50分	监理大纲 (50分)	监理工作目标	0-2分
			监理工作依据	0-3分
			项目监理机构的组织形式、人员配备计划、人员岗位职责	0-5分
			工程质量监理的任务和方法	0-5分
			工程进度监理的任务和方法	0-5分
			安全监理的任务和方法	0-5分
			合同管理的任务和方法	0-5分
			造价控制监理措施	0-5分
			交工及缺陷责任期的监理方法	0-5分
			监理设施	0-2分
			本工程监理的重点和难点分析	0-5分
			记录和报告格式	0-3分
			既简明扼要，又抓住主要特征，能切实指导现场。各评委可结合本工程实际情况，根据其科学、合理、可行性程度（要有针对性、不能简单照抄照搬规范），每项可在给定分值间合理给分。若有缺项，缺项的项目为0分。	
2.2.2 (3)	企业综合实力 (30分)	荣誉（6分）	2021年1月1日以来获得优秀工程监理企业荣誉的，每有一项得3分，最高得6分，否则不得分。时间以发证日期为准，提供荣誉证书扫描件，未提供的不得分。	
		总监理工程师（2分）	承诺总监驻工地一周不少于5天得2分，否则不得分。	

		<p>人员配备 (14分)</p>	<p>(1) 项目部成员除总监外具有注册监理工程师资格证书的, 每有1人得3分, 最多得6分。</p> <p>(2) 根据本项目分项专业需要, 驻场监理人员中, 专业配备(土建专监、安装专监、监理员、造价师)的得8分, 缺一项扣2分, 8分扣完为止。</p> <p>注: 以上人员不重复计分。</p>
		<p>履职尽责承诺 (5分)</p>	<p>具有全面、详实、可行、合法有效的书面保证技术措施落实到位的承诺和落实不到位处理承诺, 其中包括各关键岗位人员的在岗、更换等履职尽责承诺, 提供承包商履约保证。由评标委员会在 0~5 分之间进行打分, 满分 5 分。</p>
		<p>服务承诺 (3分)</p>	<p>依据投标人对本项目的优惠承诺, 符合项目实际情况, 确保依法依规, 优惠基本合理, 基本详实可行, 可得 0-3 分, 没有不得分。</p>
<p>说明:</p> <p>1、监理大纲若有缺项的, 该项得 0 分, 不缺项的不低于最低分。</p> <p>2、评审时需提供的有关证件、证明材料以及业绩证明等材料, 均以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中的原件的扫描件并加盖投标单位电子签章为准, 不再提供原件。</p>			

3、投标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3.1 在评标过程中, 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所提交投标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书面澄清或说明, 或者对细微偏差进行补正。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2 澄清、说明和补正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算术性错误修正的除外)。投标人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 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 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4、评标结果

4.1 评标委员会根据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标准和办法, 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和比较; 计分过程取至小数点后三位, 最终得分按四舍五入取至小数点后两位。每个评标委员会成员计算的投标人得分=商务标+综合标+技术标; 投标人的最终得分=评标委员会所有成员得分的算术平均值。评标委员会按照得分高到低的顺序推荐前3名为中标候选人。

4.2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 应当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

4.3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第五十五条: “国有资金占控股或者主导地位的依法必须进行招标的项目, 招标人应当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

，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中标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中标条件的，招标人可以按照评标委员会提出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依次确定其他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招标。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第一节 建设工程监理合同格式

业主_____与监理人_____（中标人）_____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一、业主委托监理单位监理的工程（以下简称“本工程”）概况如下：

工程名称：_____

工程地点：_____

工程规模：_____

总投资：约_____万元

二、本合同中的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标准条件》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三、下列文件均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监理投标书和中标通知书；

合同专用条件；

合同通用条件；

在实施过程中双方共同签署的补充与修正文件。

四、监理单位向业主承诺，按照本合同的规定，承担本合同专用条件中议定范围内的监理业务。

五、业主向监理单位承诺按照本合同注明的期限、方式、币种，向监理单位支付报酬。

本合同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开始实施，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完成。

本合同一式__四__份，其中正本两份，双方各执一份；副本__两__份，双方各执__一__份，副份与正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业主：（签章）

监理单位：（签章）

住 所：

住 所：

法定代表人：（签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帐 号：

帐 号：

邮 编：

邮 编：

电 话：

电 话：

本合同签订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合同附件：

总监理工程师委托书（格式）

_____（监理单位全称）法定代表人_____（姓名）_____（职务）代表本单位委任_____（姓名）_____（职务）为_____（项目名称及合同名称）的总监理工程师。凡本合同的执行的有关技术、工程进度、现场管理、质量检验、结算与支付等方面工作，由_____（姓名）代表本单位全面负责。

监理单位：_____（盖单位章）

总监理工程师（签字）：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年 月 日

第二节 通用合同条款

词语定义、适用范围和法规采用《建设工程委托监理合同》

(GF-2012-0202) 示范文本

第三节 专用合同条款

第二条 本合同适用的法律及监理依据：

- 1、国家及现行的有关工程建设和工程建设监理的法律、法规；
- 2、工程技术标准，施工验收规范，建设工程监理规范；
- 3、政府批准的该项目建设的有关文件、可行性研究报告、初步设计文件及其他有关文件；
- 4、设计文件、图纸及说明；
- 5、工程监理合同和其他工程建设合同。

第四条 监理人的义务、监理范围和监理工作内容：

监理人义务：监理人应对项目业主负责，严格按“守法、公正、科学”的准则开展监理工作。

监理范围：本项目的施工及保修阶段全过程监理。

监理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1. 审查承建商各项施工准备工作，下达开工通知书；
2. 督促承建商施工管理制度和质量保证体系的建立、健全与实施；
3. 审查承建商提交的施工组织设计、施工技术方案和施工进度计划，并督促实施；
4. 组织设计交底，图纸会审，审查设计变更；
5. 审核承建商提出的分包工程项目及选择分包的单位；
6. 编制投资控制计划，复核已完工程量，签署工程中期付款凭证；
7. 设计变更经设计咨询单位审核、业主批准后，发布施工工程变更令；
8. 审查工程使用的原材料、半成品、成品、构配件和设备的质量，必须进行测试和监控；
9. 监督承建商严格按技术和设计文件施工，控制工程质量，重要工程部位督促承建商实施预控措施；
10. 抽查工程施工质量，对隐蔽工程进行复验签证，参与工程质量事故的分析及处理；
11. 分阶段进行进度控制，及时提出调整意见；
12. 协助处理合同纠纷和索赔事宜，协调委托人与承建商之间的争议；
13. 督促检查安全生产，文明施工；
14. 编制监理工作月报、监理工作总结和质检运行报告，报业主和市有关主管部门；
15. 督促承建商整理合同文件及施工技术档案资料；

16. 组织对工程初验，参与工程竣工验收，对施工质量提出评价意见；
17. 审核竣工图纸和其他技术文件资料；
18. 编制监理工作竣工文件和项目工程最终总结；
19. 签发交工验收证书和工程缺陷责任终止证书；
20. 签发最终支付证书。

第九条 外部条件包括：满足工程开工。

第十条 业主应提供的工程资料及提供时间：

- 1、提供工程资料：提供工程资料满足工程管理要求。
设计施工图纸及相关的标准图纸、说明；
工程立项相关资料；
经批准的初步设计概算；
业主与承建商签订的合同协议书，业主与承建商确认的有标价的工程量清单及说明；
其他与工程建设相关资料。
- 2、提供时间：满足建设监理工作顺利推进及施工进度要求。

第十一条 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根据监理人的书面要求，业主应在规定时间内对监理人书面提交的事宜作出书面答复。

- 确认类 5 天；
批准类 7 天；
决策类 14 天。

第十二条 业主的常驻代表为 _____ 。

第十五条 业主向监理机构提供监理办公室和监理人员住宿条件。其他设施及费用由监理人承担。

第十六条 在监理期间，业主不向监理机构提供工作人员。

第二十六条 监理单位在责任期内如果失职，同意按以下办法承担责任：

赔偿金=直接经济损失×报酬比率（扣除税金）

监理工程师必须严守职责，确因监理工作过错造成业主的经济损失，根据其责任，负责赔偿造成的直接经济损失部分，赔偿金最高不超过收取的监理费。

第三十九条 业主同意按以下的计算方法、支付时间与金额，支付监理单位的报酬：

- 1、业主同意按以下的计算方法、支付时间与金额，支付监理单位的监理工作报酬。

合同签订、工程开工后 10 日内支付监理合同酬金的 30%；工程产值完成一半时，支付监理合同酬金 30%；工程完工后支付监理合同酬金 35%；剩余 5%待工程竣工验收、资料交业主后一次付清。

2、业主同意按以下的计算方法、支付时间与金额，支付附加工作报酬：

- (1) 业主委托监理范围以外，另增加的监理工作，增加的监理费双方另行商定；
- (2) 因非监理单位原因造成工程延期，监理费用按月取费，取费标准为工中标价/6个月，每三个月支付一次。

3、业主同意按以下的计算方法、支付时间与金额，支付额外工作报酬：

- (1) 因非监理单位原因而暂停或终止监理业务，其善后工作及恢复监理业务的工作发生的监理费，双方另行商定；
- (2) 其它因非监理单位原因发生的额外工作，增加的监理费双方另行商定。

第四十一条 双方同意用人民币支付报酬。

第四十五条 奖励办法：

合理化建议经业主采纳的奖励办法另行协商；

第四十九条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时，当事人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双方同意由平顶山市仲裁委员会仲裁。

第五章、投标文件格式

_____（项目名称） 第 标段_____

投 标 文 件

（招标编号：_____）

投标人：_____（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电子签章）

年 月 日

目 录

- 一、投标函
- 二、投标主要内容汇总表
- 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附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授权委托书
- 四、投标保证金
- 五、监理大纲
- 六、监理企业简介
- 七、监理组织机构
- 八、项目管理机构
- 九、资格审查资料
- 十、现场项目部技术装备
- 十一、其他材料

一、投标函

_____（招标人名称）：

1.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_____（项目名称）第_____标段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愿意以（大写）：_____（小写：_____元）的监理费报价，按合同约定实施和完成承包本工程的监理工作。
2. 我方承诺在投标有效期_____天内不修改、撤销投标文件。
3. 随同本投标函提交投标保证金一份，金额为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4. 如我方中标：
 - （1）我方承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 （2）随同本投标函递交的投标函附录属于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 （3）我方承诺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并移交全部合同工程。
5. 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且不存在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3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6. 其他补充说明_____。

投标人：（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电子签章）

日期：

二、投标主要内容汇总表

项目名称	_____ (项目名称) _____ 第 _____ 标段					
投标人名称						
投标范围						
监理费报价	(大写) : _____ (小写) : _____					
项目总监理工程师	姓 名		级 别		证书编号	
备 注						

投标单位（电子签章）：

投标单位法人代表或委托代理人（电子签章）：

年 月 日

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附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月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职务：_____

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电子签章）

年 月 日

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 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 _____（项目名称）第_____标段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投标人：_____（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电子签章）

年 月 日

四、投标保证金

五、监理大纲

六、监理企业简介

(一)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所在地	
发包人名称	
发包人地址	
发包人电话	
合同价格	
开工日期	
竣工日期	
承担的工作	
工程质量	
总监理工程师及电话	
项目描述	
备注	

(二) 投标人投报业绩汇总

注：填写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所投报的业绩。

序号	工程名称
1	
2	
3	
4	
5	
.....	

(三) 其它：

七、监理组织机构

项目监理机构框图

投标人名称： _____



(二) 拟派项目总监简历表

姓名		年龄		学 历	
职称		职务		拟在本合同任职	
毕业学校	年毕业于				学校 专业
执业或职业资格证明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主要工作经历					
时间	参加过的类似项目/获奖项目		获奖情况	发包人及联系电话	

注：后附拟派总监注册证等复印件并加盖单位电子签章。

九、资格审查资料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网址	
组织结构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企业资质等级				其中		
营业执照号					高级职称人员	
注册资金					中级职称人员	
开户银行					初级职称人员	
账号						
经营范围备注						

注：后附营业执照等材料复印件并加盖单位电子签章。

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单位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法定代表人：

联系地址和电话：

我单位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依法诚信经营，无条件遵守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我单位郑重承诺，本公司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我单位保证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如有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违规行为，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并承担因此所造成的一切损失。

投标人（企业电子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电子印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1. 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按此模板提供承诺函，未提供视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按无效投标处理。

2. 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的签字或盖章应真实、有效，如由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应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3. 如为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均需提供

十一、其他材料

招标代理服务费承诺函

致_____：

我单位在参加_____（项目名称）第_____标段_的投标活动中，郑重承诺如下：

我单位若在本项目招标中获取中标，保证在成交公告发布后5个工作日内，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规定，以支票、银行转账、汇票或现金形式，向招标代理机构一次性足额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用。否则，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和责任有我单位承担。我单位声明放弃对此提出任何异议和追索的权利。

特此承诺。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电子签章）：_____

供应商：_____（全称并加盖电子签章）

____年 ____月 ____日

全流程电子化交易注意事项

电子化交易项目投标文件是投标人、供应商（以下简称“投标人”）通过中心投标文件制作系统制作，并经过签章和加密后生成的电子版投标文件。（电子化投标文件具体制作教材请投标人通过CA证书登录公共资源电子化交易系统在右上角“组件下载”中查看）制作电子化投标文件，需仔细阅读以下条款。

一、电子化投标

（一）网上投标保证金的缴纳

1、递交形式：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必须通过投标人基本账户以转账或电汇的形式缴纳（账户必须是已加入平顶山市公共资源交易投标人或供应商诚信库中的账户）。

2、投标人缴纳投标保证金后，应在规定的缴纳截止时间前通过平顶山市公共资源电子化交易系统将保证金成功绑定至所投标项目和标段。保证金绑定操作手册，请登录平顶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在办事指南中网上投标栏目查看。

3、投标人在成功绑定后，将系统生成的回执单图片制作在投标文件中，作为缴纳保证金的依据。

4、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操作手册并充分考虑异地跨行转账到账时间等因素，因投标人操作不当或银行到账时间等问题造成保证金无法正常绑定影响投标的，由投标人自行承担后果。

5、未中标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项目结束后，由中介服务机构向中心项目负责人提出退款申请，项目负责人同意并经财务部门核对后，通过中心交易平台退还给投标人。

（二）电子化投标文件的签章

1、投标人在生成电子化投标文件后，应对电子化投标文件进行签章，未进行签章的视为无效投标。

2、招标文件中要求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的，投标人在进行电子化投标文件签章时，以签盖法定代表人签章为准。电子化投标文件具体制作教材请投标人通过CA证书登录平顶山市公共资源电子化交易系统在右上角“组建下载”中查看。

（三）电子化投标文件的格式及上传投标

1、投标人所上传的电子化投标文件，应是通过中心投标文件制作系统制作的，经过签章和加密后生成的电子版投标文件。生成的电子版投标文件包含用于投标文件上传的主文件（项目文件格式为：xxx公司_项目名称.file）和用于应急补救的投标文件备份文件（项目文件格式为：xxx公司_项目名称.bin），备份文件主要用于电子化开标出现技术问题后的补救，请投标人随身携带。

注：投标人投报多个标段的，根据标段制作各个标段的投标文件后上传

2、电子化投标文件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成功上传至平顶山市公共资源电子化交易系统。至投标截止时间止，仍未上传成功的电子化投标文件将不予接收。

注：如按照电子化投标操作教材制作完成的电子化投标文件无法上传的，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尽早的联系中心技术人员，以便有充分的时间进行处理。投标人应充分考虑到处理技术问题和上传数据等工作所需的时间问题，投标文件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成功上传的，其投标文件不予接收。

(四) 电子化项目开标、解密、唱标、评标

1、电子化投标文件采用双重加密方式。开标时，首先由投标人使用CA证书，在规定时间内对其电子化投标文件进行首次解密，投标人解密完成后，再由中介服务机构使用CA证书对投标文件进行再次解密。

2、电子化投标文件解密异常的处理

如出现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无法解密的情况，投标人应及时联系中介服务机构说明。投标文件解密异常，按以下步骤进行处理：

(1) 首先由技术人员进行问题排查。

(2) 经技术人员排查后，是投标人文件自身问题导致投标文件无法解密的，该投标文件将不予接收、解密和唱标，开标会议继续进行。

(3) 经技术人员排查后，如果是电子化交易系统问题造成投标文件无法解密的，将由技术人员对问题进行处理。如短时间内问题无法解决的，将由中介服务机构向监督部门申请，经监督部门同意后，暂停开标会议，待问题解决后继续开标。

3、待所有投标人投标文件解密完成后，由中介服务机构操作，对所有已解密投标文件进行唱标。

4、评标时，评标委员会对电子化投标文件有质疑的，将通过电子化交易系统对投标人发起质疑。质疑回复内容确认后，投标人的回复文件必须以经过投标人和其法定代表人签章的PDF格式文件为准，并通过电子化交易系统提交至评标委员会。

5、如评标委员会对需要回复的投标人回复内容有异议的，经过几次回复仍不清楚的，需在监督下进行免提电话进行质疑。

6、评标时如因系统异常、停电、电脑病毒、网络堵塞等原因无法正常进行的，由技术人员排查解决，短时间无法解决的，经监督部门同意后，暂停评标活动，待问题解决后继续评标。